

证券代码：870328

证券简称：和和新材

主办券商：中山证券

江苏和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8 月 26 日
- 2.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
- 3.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4.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5 年 8 月 15 日 以通讯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江军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 3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江苏和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5-035）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关规定的要求，我们作为江苏和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的监事，在全面了解和审核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报告后，发表以下审核意见：

1、公司董事会对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的规定、《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各项规定，严格执行了企业会计准则，其中所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报告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等实际情况。

3、我们在半年度报告披露前严格遵守了保密义务，未以任何形式向外界泄露半年度报告的内容。在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4、保证半年度报告中的期初数与以往披露文件数据保持一致（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情况除外）。

我们保证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报告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其中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金月月女士为第四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任期届满，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监事会进行换届选举。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由 3 名监事组成，其中职工代表监事 1 名，由职工代表大会民主选举产生，任期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公司监事会提名金月月女士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

金月月简历：

金月月，女，1989年8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2014年12月至2015年9月，就职于上海海德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任审计助理；2015年11月至2017年11月，就职于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上海分所，任审计员；2017年11月至2018年3月，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任审计员；2018年4月至今，就职于江苏和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任高级会计。

2.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刘影颖女士为第四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任期届满，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监事会进行换届选举。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由3名监事组成，其中职工代表监事1名，由职工代表大会民主选举产生，任期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公司监事会提名刘影颖女士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

刘影颖简历：

刘影颖，女，1991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2011年4月至2011年11月，就职于合肥美的洗衣机有限公司，任操作员，2016年9月至2020年5月，就职于安徽明讯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任研发员，2020年5-至今，就职于安徽和和新材料有限公司，任行政人资主管。

2.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四)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监事会制度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江苏和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制度》。（公告编号-2025-033）

2.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江苏和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江苏和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5 年 8 月 28 日